

石嘴山市民政局 2024 年石嘴山市本级部门项目 支出预算绩效目标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宁党发〔2019〕9号）有关要求，现将石嘴山市民政局 2024 年石嘴山市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。

附件：2024 年石嘴山市民政局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石嘴山市民政局

2024 年 2 月 6 日

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表

		民办养老机构、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运营补贴及工作运转经费	
主管部门		石嘴山市民政局	实施单位 石嘴山市民政局
项目属性		01-一年期项目	项目期限 1年
项目主管处室		03-社保科	项目年度资金 69.09万元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	参照《老年养好护理院建设标准》支持辖区民办养老院建设，加快养老事业发展，增进社会和谐。提高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质量。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绩效值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民办养老机构、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	民办机构5个、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155个
	12-质量指标	协助民办养老机构开展养老服务工作、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运转服务工作	提高服务质量
	13-时效指标	按照标准下拨	及时拨付
	14-成本指标	民办养老机构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补贴项目	69.09万元其中：财政待分配13.5万元、下达单位55.59万元
2-效益指标	21-经济效益	无	无
	22-社会效益	确保民办养老机构正常开展服务工作、确保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开展服务工作	成效显著
	23-生态效益	无	无
	24-可持续影响	实现老有所依，老有所养、提高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服务质量	100%
3-满意度指标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老人满意度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满意度	非常满意